

皖 电 快 讯 (周报)

2025年10月31日(总第一百五十二期)

协会秘书处编辑

2025年10月31日

| M | Z0Z0 + | 10 /1 91 日 |
|----------------------|---|--------------|
| 本期目录 | | |
| 『政策传递』 | | |
| ◆新能源——【新能源及储能系统纳〉 | ! 工信部《算力标 | 准体系建设 |
| 指南(2025版)》征求意见】 | • | 1 |
| ◆电力安全——【国家能源局:进一步 | 戸推进电力安全生产 | 标准化建设 |
| 工作】 | • | 1 |
| ◆许可证——【国家能源局对电力业务 | 许可证延续及注销 | 曾理办法征 |
| 求意见】 | • • • • • • • • • • • • • • • • | 4 |
| ◆项目招标——【官方解读】《工程建 | 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 | L构管理暂行 |
| 办法》】 | • | 9 |
| 『行业聚焦』 | | |
| ◆绿证——【国家能源局: 核发绿证 2. | 29 亿个】 | 12 |
| ◆输变电——【我国最大 750 千伏超 | 高压环网工程正式: | 投运】14 |
| ◆企业——【国家电投项目获颁"非生 | E物来源可再生燃料 | 斗氨"国际认 |
| 证】 | • | 15 |
| ◆企业——【中国华电成功投运国内首 | 新套安全可信智能分 | 散控制系统 |
| ICS] | • • • • • • • • • • • • • • • • | 15 |
| 『会员风采』 | | |
| ◆【安徽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重阳敬 | 老暖金秋】 | 16 |

| ◆【中国能建建筑集团:20余项国内第一,投产!】17 |
|-----------------------------------|
| ◆【皖能集团:培育党建品牌矩阵 赋能高质量发展】18 |
| ◆【国内首套全栈安全可信智能分散控制系统 ICS 在华电芜湖公司成 |
| 功投运】21 |
| 『协会资讯』 |
| ◆【关于安徽省电力协会 2025 年第八批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合格人员 |
| 公示】22 |
| ◆【安徽省电力协会 2025 年 11 月份培训及考试计划表】22 |
| ◆【安徽电业职业培训学校 2025 年 11 月份培训计划表】23 |

『政策传递』

新能源——【新能源及储能系统纳入!工信部《算力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5版)》征求意见】

2025年10月21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司发布《算力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5版)》(征求意见稿)。

《指南》明确,算力设施标准主要包括机房建设、新能源及储能利用、高效供电与冷却、智能运维与管理等标准。新能源及储能利用标准,规范存储和利用可再生能源的技术要求和测试方法,以支持算力基础设施运行,包括新能源储能系统,可再生能源接入、储备、调度与利用等标准。高效供电与冷却标准,则规范供电与冷却系统的技术要求和测试方法,包括智能供电系统、高效冷却系统、能源管理系统等标准。(来源:工信部)

电力安全——【国家能源局:进一步推进电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加强组织管理进一步推进电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的通知

国能综通安全〔2025〕15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能源局,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各派出机构,全国电力安委会各企业成员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 文件要求,加强电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统筹规划,强化组织管 理,进一步推进电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不断提升电力行业安 全管理水平,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落实主体责任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组织管理,明确工作目标,完善工作体系,加大资源配置,有力有效推进电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推动实现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系统化、科学化,进一步提高企业安全管理水平,提升电力行业安全生产能力,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

二、加强统筹规划

制定规划和年度计划。电力企业集团总部结合自身安全生产实际,统筹当前和长远,提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总体目标、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等,研究制定标准化建设规划,纳入企业安全生产规划或相关行动计划;按年度制定标准化建设工作计划,细化目标、分解任务、落实措施,纳入企业年度安全生产计划。

制定实施方案。电力企业集团总部指导下属单位结合企业安全生产实际,依据年度计划制定本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应包括目标任务、完成时限、责任部门、配套措施、经费预算等,有序推进本单位标准化建设工作,切实提高本质安全水平。

定期开展总结。电力企业集团总部指导下属单位对照年度实施方案,定期开展评估总结,主要内容包括工作目标完成情况、重点任务执行和落实情况、工作成果和先进经验、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等。电力企业集团总部在下属单位工作基础上,开展本企业年度标准化建设评估总结,形成年度报告。

三、强化保障措施

制定实施细则。申力企业集团总部要紧密结合本企业组织架构、

业务特点和管理实际,统筹企业达标建设情况,制定本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实施细则,包括组织方式、适用范围、评审规则、达标等级、结果应用、激励措施及约束机制等。

规范评审工作。电力企业集团总部要指导下属单位结合日常巡查、季节性检查、专项检查等工作,每年至少开展一次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自主评审,重点评审安全生产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安全生产体系运转情况等。根据评审结果,落实改进措施,完善制度文件。

强化督促落实。电力企业集团总部要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强化监督检查,重点检查自主评审程序规范性、内容完整性、结果真实性等。探索"正向激励、反向约束"的管理方式,对评审结果优秀的,采取大幅减少检查频次等激励措施,对评审结果不合格的,开展重点帮扶等工作。

四、加强监督管理

国家能源局各派出机构和各省级电力管理部门要做好电力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的宣传教育,宣贯电力安全生产标准化各项实施规范。结合日常安全监管工作,通过安全检查、专项监管等方式,督促辖区内电力企业落实本通知相关要求,扎实推进电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每年2月底前,全国电力安委会各企业成员单位将上一年度的电力安全生产标准化年度评估总结报告报送国家能源局(电力安全监管司)。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 2025年10月21日

(来源: 国家能源局)

许可证——【国家能源局对电力业务许可证延续及注销管理办法征求意见】

电力业务许可证延续及注销管理办法 (征求意见稿)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电力业务许可证的延续、注销管理,保护被许可人的合法权益,促进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维护公共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电力监管条例》《电力业务许可证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实施电力业务许可证的延续、注销,适用本办法。

本办法所称电力业务许可证延续是指被许可人在其持有的电力业 务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为继续合法从事相关电力业务,应当依法办 理有效期延续手续的行政许可程序性行为。

本办法所称电力业务许可证注销是指被许可人已取得的电力业务 许可存在被依法撤回、撤销,或者许可证被依法吊销等法定情形,应 当依法办理注销手续的行政许可程序性行为。

第三条 电力业务许可证延续、注销的实施,应当遵循依法、公开、 公正的原则。

第四条 国家能源局及其派出机构应当依照本办法实施撤回、撤销电力业务许可和吊销电力业务许可证,办理许可证延续、注销手续。 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国家能源局及其派出机构作出电力业务许可证延续、撤回、撤销、 注销、吊销的决定,应抄送相关省级电力主管部门、电网企业及电力 交易机构。

国家能源局对其派出机构实施的电力业务许可证延续、注销工作

进行指导和监督。

第二章 电力业务许可证的延续

- 第五条 电力业务许可证有效期届满需要延续的,被许可人应当在有效期届满 30 日前向国家能源局派出机构(以下简称"派出机构") 提出申请,并提交以下材料:
 - (一) 法定代表人签署的电力业务许可证延续申请表;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需代理人办理的,提供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 (三) 电力业务许可证正、副本;
 - (四)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
- 第六条 被许可人提交的材料不齐全的,派出机构应一次性告知需补齐的材料;被许可人提交材料齐全的,派出机构应在正式受理后 10 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准予延续的决定。逾期未作出决定的,视为同意延续并补办相应手续。
- 第七条 被许可人存在电力业务许可证登记或许可事项变更情形的,应当按照《电力业务许可证管理办法》《供电营业区划分及管理办法》《增量配电业务配电区域划分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依法办理变更手续后,再申请办理电力业务许可证延续。

第三章 电力业务许可的撤回、撤销

- 第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派出机构可以撤回已经生效的电力业 务许可决定:
- (一)电力业务许可依据的法律法规修改或者废止导致电力业务 许可项目依法被终止的;
 - (二) 准予申力业务许可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 导致

电力业务许可被终止的;

- (三) 依法可以撤回电力业务许可的其他情形。
- **第九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国家能源局或其派出机构可以作出撤销电力业务许可的决定:
- (一)派出机构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作出准予电力业务 许可决定的;
 - (二)超越法定职权作出准予电力业务许可决定的;
 - (三) 违反法定程序作出准予电力业务许可决定的;
- (四)对不具备申请资格或者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电力业务许可的;
 - (五) 依法可以撤销电力业务许可的其他情形。

被许可人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电力业务许可的,应当予以撤销。

撤销电力业务许可可能对公共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不予撤销。

第十条 作出撤回、撤销电力业务许可决定前,国家能源局或其派出机构应当告知被许可人撤回、撤销电力业务许可的事实、理由和处理意见,听取被许可人的陈述和申辩。如被许可人无法联系,由准予电力业务许可的派出机构在其网站公告撤销、撤回电力业务许可的事实、理由和处理意见等相关信息,公告期为30日。

对被许可人提出的陈述和申辩,国家能源局或其派出机构应当进行核实;被许可人提出的陈述和申辩成立的,国家能源局或其派出机构应当采纳。

第四章 电力业务许可证的吊销

第十一条 被许可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国家能源局或其派出机构可以作出吊销电力业务许可证的决定:

- (一) 不遵守电力市场运行规则, 情节严重的;
- (二)发电厂并网、电网互联不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情节严重的;
- (三)不向从事电力交易的市场经营主体公平、无歧视开放电力市场或者不按照规定公平开放电网,情节严重的;
 - (四) 依法可以吊销电力业务许可证的其他情形。
- 第十二条 吊销电力业务许可证的行政处罚,由国家能源局或其派出机构按规定程序实施。
- 第十三条 作出吊销电力业务许可证行政处罚决定前,被许可人有 陈述、申辩和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被许可人在规定期限内要求听证 的,由国家能源局或其派出机构组织听证。
- **第十四条** 在听取被许可人陈述、申辩或者听证活动结束后,国家能源局或其派出机构认为被许可人违法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的,应当作出吊销电力业务许可证的决定。

第五章 电力业务许可证的注销

- **第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依法办理电力业务许可证的注销手续:
- (一)电力业务许可被依法撤回、撤销,或者电力业务许可证被 依法吊销的;
- (二)电力业务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或者延续申请未被 批准的:
 - (三)被许可人申请停业、歇业被批准的;
 - (四)被许可人因解散、破产、倒闭等原因而依法终止的;
 - (五)被许可人不再具有发电机组、输电网络或者供电营业区的;
 - (六)被许可人已丧失从事许可事项活动能力的;
 - (十) 经核查,被许可人已不符合持有电力业务许可证法定条件

的:

(八) 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注销电力业务许可证的其他情形。

供电(含增量配电)企业因破产或者其他原因需要停业时,必须 提前一个月同时向国家能源局派出机构和省级电力管理部门报告,经 批准并确定接续的供电企业后,方可停业,并办理电力业务许可证注 销手续。自愿终止供电业务的,还应提前6个月向社会公示,妥善处 理供(配)电资产、债权债务及合同约定事项。

第十六条 发生第十五条第 (一) 项情形的,由派出机构在撤回、撤销、吊销决定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办理注销手续;发生第十五条第 (二) 项情形的,电力业务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办理注销手续。被许可人应当积极配合并在规定时限内交回电力业务许可证正本、副本。

第十七条 发生第十五条第(三)至(六)项情形的,被许可人应当在相关事项发生30日内向派出机构提出注销申请,并提交以下材料:

- (一) 法定代表人签署的电力业务许可证注销申请书;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需代理人办理的,提供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 (三) 电力业务许可证正本、副本;
 - (四)办理注销事项所需的有关材料;
 - (五)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

被许可人申请材料齐全的,派出机构应在正式受理后 10 个工作日内办理许可证注销手续。

第十八条被许可人未按照第十七条规定提出注销申请的,派出机构经核实相关情况后可在其网站上发布注销公告。公告期为30日,公

告期满后办理注销手续。

第十九条 被许可人交回的电力业务许可证正本及副本,由派出机构加盖注销专用章后归档保存。

第二十条 派出机构负责公告辖区内注销电力业务许可证的被许可人名单及注销原因。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中有关期限规定的"日"是指自然日。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5年。原《电力业 务许可证注销管理办法》(国能发资质规(2021)33号)同时废止。

(来源: 国家能源局)

项目招标——【官方解读】《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

落实《政府工作报告》关于改革完善招标投标体制机制的部署要求,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联合印发了《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令第34号,以下简称《办法》)。现将有关情况简要介绍如下。

一、《办法》起草背景

代理机构是联通整个招投标活动、提供招投标专业服务的重要主体。2000年1月1日施行的《招标投标法》对招标代理机构的资格条件和从业规范提出明确要求,2012年2月1日施行的《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进一步作出细化规定。2017年,《招标投标法》和《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分别修订,取消了招标代理机构资质和从业人员资格管理的要求,市场参与主体数量快速增长。目前,全国已有超11万家

招标代理机构、超 100 万名从业人员,对提高招投标效率、提升招投标专业化水平发挥了重要作用。但是我们也看到,一些招标代理机构违法开展业务,通过弄虚作假、泄露信息、策划围串标、向评标专家行贿等方式谋取非法利益,严重扰乱了行业秩序。为解决招标代理行业突出问题,推动招标代理行业规范健康发展,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在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征求意见和认真总结经验基础上,制定了《办法》。

二、《办法》制定的主要思路和内容

《办法》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招标投标改革的决策部署,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创新完善体制机制推动招标投标市场规范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4〕21号)关于健全招标代理机构服务机制有关要求,结合招标代理行业实践和市场关切的重点问题,研究提出了有针对性的管理举措。《办法》共6章35条。

第一章总则,规定了立法目的、依据、适用范围、职责分工、基本原则等内容,明确国家发展改革委牵头制定招标代理综合性政策,住房城乡建设部负责代理机构统一登记,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等部门对本领域的招标代理活动实施监管。

第二章登记管理,建立了代理机构统一登记机制,规定了代理机构登记的内容、流程,明确代理机构登记信息应向全社会公布,并在相关部门间实行信息共享。

第三章从业管理,规定了代理机构承接业务的基本条件,明确因 严重违法被禁止从业的机构和人员不得承接业务,并对项目负责人选 择、从业人员管理、代理合同签订、代理费用收取等提出具体要求。

第四章监督管理,规定了有关投诉处理、信息核实、监督检查、

代理机构评价等事项,明确省级住建部门核实处理代理机构虚假登记行为。

第五章法律责任,规定了代理机构违法从业的法律后果,明确由 行业主管部门对串通、行贿等行为,实施罚款、禁止一定期限内从业 等行政处罚,并对处罚信息进行归集共享。

第六章附则,规定了解释机关、施行时间等。

三、《办法》对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了哪些新要求

2017年招标代理机构资质管理取消后,代理机构及从业人员底数不清、管理缺失的现象日益突出。《办法》坚持问题导向,提出了三方面新要求。

- 一是统一登记。《办法》要求代理机构在省级建筑市场监管一体 化工作平台上登记基本信息,包括机构、场所、从业人员等。代理机 构对其登记的基本信息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信息发生变更的,要在 10 日内自行更新。
- 二是规范从业。在业务承接方面,《办法》要求代理机构具备独立办公场所和编制招标文件、存储招标资料等所需要的办公条件,拥有不少于5名熟悉招标投标法律法规、具备编制招标文件和组织评标等招标专业能力的从业人员,具备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未被禁止从事招标代理业务等。在业务开展方面,《办法》要求实行项目负责人制,从登记的从业人员中确定一名作为项目负责人,并要求依法签订招标代理合同,规范收取代理费用,按规定公开代理信息,依法协助招标人处理异议。

三是配合监管。《办法》对招标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提出了明确要求。招标人、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发现代理机构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为,有权按照项目管理权限向行业

主管部门反映,行业主管部门应当核实处理。各级行业主管部门应当按照规定的职责分工,根据投诉举报等情况对从事本行业招标项目代理活动的代理机构进行监督检查,并重点核实代理机构是否满足从业条件、人员专职从业情况、招标代理合同的签订和履行情况、招标文件编制与发售情况、投标保证金收取及退还情况等9类重点事项。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相关部门健全开放协同的招标投标电子化数字化智能化监管网络,加强对代理机构的智慧监管。

四、下一步工作安排

《办法》印发后,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部门抓好贯彻落实。一是做好宣传解读。加强《办法》宣贯解读,推动各地、各有关部门和招投标参与主体准确理解《办法》,吃透招标代理机构管理相关要求,为《办法》顺利实施营造良好环境。二是健全配套机制。完善开展代理机构及从业人员统一登记的具体操作规则,加强有关平台之间的对接共享,进一步夯实登记工作基础。三是强化指导督促。会同有关部门通过现场调研、召开工作会议等方式,持续跟进《办法》落实情况,指导各地做好代理机构统一登记和动态管理工作。四是曝光典型案例。督促各地查办一批代理机构违法活动,及时曝光典型案例,让违法者受震慑,持续推动招标投标市场规范健康发展。(来源:国家发展改革委)

『行业聚焦』

绿证——【国家能源局:核发绿证 2.29 亿个】

一、绿证核发情况

2025年9月,国家能源局核发绿证2.29亿个,涉及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30.65万个,其中可交易绿证1.58亿个,占比68.86%。本期核发2025年8月可再生能源电量对应绿证2.00亿个,占比86.98%。

2025年1[~]9月,国家能源局共计核发绿证21.08亿个,其中可交易绿证14.35亿个。

全国绿证核发情况一览表

单位: 万个

| 可再生能源发电类型 | 9月核发绿证数量 | 1-9 月核发绿证数量 |
|-----------|----------|-------------|
| 风电 | 7216 | 79112 |
| 太阳能发电 | 7324 | 50117 |
| 常规水电 | 6876 | 67499 |
| 生物质发电 | 1369 | 12788 |
| 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 | 155 | 1241 |
| 总计 | 22939 | 210758 |

注:因数据四舍五入,存在总数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下同)。

二、绿证交易情况

2025 年 9 月,全国交易绿证 6512 万个,其中绿色电力交易绿证 2102 万个。2025 年 1^{\sim} 9 月,全国交易绿证 5.29 亿个,其中绿色电力 交易绿证 1.79 亿个。

全国绿证交易数量一览表

单位: 万个

| 可再生能源发电类型 | 9月交易绿证数量 | 1-9月交易绿证数量 |
|-----------|----------|------------|
| 风电 | 2860 | 26204 |
| 太阳能发电 | 3288 | 22861 |
| 生物质发电 | 162 | 2648 |
| 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 | 201 | 1225 |
| 总计 | 6512 | 52937 |

2025年9月,全国单独交易绿证 4410万个,交易平均价格为 4.99元/个,环比下降 11.78%。

全国绿证交易价格一览表

单位: 万个、元/个

| 电量生产年 | 交易数量 | 平均价格 | 价格环比 |
|-----------|------|------|---------|
| 2023 年及以前 | 839 | 0.23 | -2.98% |
| 2024年 | 319 | 2.58 | -6.22% |
| 2025年 | 3252 | 6.46 | -20.32% |
| 总计(平均) | 4410 | 4.99 | -11.78% |

(来源: 国家能源局)

输变电——【我国最大 750 千伏超高压环网工程正式投运】

10月30日,新疆环塔里木盆地750千伏输变电工程正式投运, 这是我国最大的750千伏超高压环网工程。

工程环抱号称"死亡之海"的塔克拉玛干沙漠,延伸覆盖南疆五地州 106 万平方公里,大约相当于湖南、湖北、安徽、福建、广东、广西 6 省区土地面积之和,接近我国陆地面积的九分之一。

工程建设周期耗时 15 年,环线长 4197 千米,跨越沙漠、戈壁、 高山、河流等一系列"艰难险阻",攻克了"全国最长距离的沙漠施 工"。

有了这趟"电力高速公路",南疆最大供电能力提升了80万千瓦 ~100万千瓦,新增新能源接纳能力超800万千瓦。

全国最大的 750 千伏超高压环网工程,不仅打通疆内供电"最后一公里",而且串联起疆电外送的"主动脉",还大幅提高绿色能源的外送能力,将新疆能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服务全国电力保供。

(来源:中国电力报)

企业——【国家申投项目获颁"非生物来源可再生燃料氨"国际认证】

10月29日,记者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投")获悉,由其开发的吉林大安风光制绿氢合成氨一体化示范项目(一期)正式通过国际可持续发展和碳认证系统(ISCC EU)审核,获颁全球首张"非生物来源可再生燃料氨"认证证书。

据了解,此次认证中的"可再生"属性,指项目所产的绿氨完全由风能、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制备;"非生物来源"则区别于传统利用秸秆、沼气等生物质原料制氨方式,特指通过"风光发电—电解水制氢—氢合成氨"这一全流程工业化路径生产的氨产品。

绿氨作为绿氢核心载体与低碳原料,正成为钢铁、化工等高耗能行业实现深度脱碳的关键路径。本次证书的取得,标志着大安项目所生产的绿氨成功获得进入国际绿色氨市场的"通行证",对推动全球氢能及氢基能源的规范化、商业化发展具有重要示范意义。(来源:科技日报)

企业——【中国华电成功投运国内首套安全可信智能分散控制系统ICS】

10月30日,记者从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获悉,由该公司主导研制的国内首套安全可信智能分散控制系统("华电睿蓝"ICS)于华电芜湖公司1号机组(66万千瓦超超临界)成功投运,标志着我国火电数智化控制系统取得突破性进展。

"华电睿蓝"ICS引入全栈可信防护技术,融合AI 算法和先进控制策略,形成基于控制系统内生安全可信环境的智能算力中枢,支撑负荷多变工况下的灵活高效智能控制技术、复杂煤种掺烧工况下的宽负荷自适应巡航技术,并集成基于大模型的生产智能助手等数智化应用。

该系统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完成平台部署,9 月 20 日前完成优化调试。优化后成效显著:构建了 ICS 从引导程序、操作系统至应用层的一整条可信信任链;实现了灵活高效智能控制,机组变负荷速率、环保指标等关键参数充分响应新一代煤电要求;实现了高度自动化,机组启动时间缩短 15%,日均操作量下降 80%;通过生产智能助手协助运行人员有效决策,决策效率提高 20%,为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发挥智慧支撑作用。(来源:中国电力报)

『会员风采』

【安徽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重阳敬老暖金秋】

岁岁又重阳,敬老暖深秋。10月28日,公司综合服务中心联合公司团委、所辖社区在肥东包公故里文化园开展为期三天的"情系桑榆 共沐春风"活动。

行走在美丽的包公故里文化园,大家一路沿途参观,赏古建、闻书香、谈清廉、看传承。听孝肃阁红墙黛瓦传来的清官故事;品包公故居家训家风的淳淳教诲;赏包公书院千年传承的廉政文化,感受着不同展区带来的独特历史底蕴和人文精神内涵。

参观途中,公司团委组织青年志愿者热心服务的身影,成为园区内一道温暖的风景。他们或耐心地搀扶老人、细致地解答疑问;或主动接过手机,帮忙记录下难忘的瞬间。他们用热情的服务,让尊老助老的优良传统与园内传承的"孝"文化悄然呼应,为这场文化之旅增添了一抹温暖的亮色。

爱老敬老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安徽送变电公司始终致力于传承这一美好传统。本次联合社区举办的参观活动,不仅为离退休人员的精神文化生活注入了新的滋养,让他们在愉悦身心、开阔视野的同时强健体魄,更架起了一座情感的桥梁,让他们深切感受到了来自企

业与社区的温暖关怀。(来源:安徽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能建建筑集团: 20 余项国内第一, 投产!】

10月30日,中国能建建筑集团承建的江苏能源乌拉盖2×1000 兆瓦高效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工程2号机组,完成168小时满负荷 试运行,标志着国内首个百万褐煤发电机组项目实现一年"双投"。

项目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乌拉盖管理区贺斯格乌拉牧场, 新建2台1000兆瓦超超临界燃煤空冷发电机组,同步建设煤中取水、 高效脱硫、脱硝和除尘等装置,为煤电一体化项目。

作为能源领域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该项目是目前国内最高参数、最高效率、最大提水规模的褐煤发电机组,承担着多项重大能源技术应用的先行先试任务,在设计制造施工等环节创造了20余项国内第一,突破了高水分褐煤机组向大型化、高效率发展的技术瓶颈。

作为锡盟-泰州±800千伏直流特高压输电线路支撑电源点,项目 预计年发电量达100亿千瓦时,有利于推进内蒙古区域经济协调发展, 对提高江苏省能源安全保障供应具有重要意义。

项目的成功投产充分证明,通过合理的主机选型、配以适合褐煤燃烧的燃烧器、辅以合适的制粉系统以及采用尾部高焓值烟气余热回收技术等,可实现百万千瓦褐煤锅炉的高效、安全、可靠、稳定运行。

褐煤锅炉燃烧技术矩阵

项目采用适应高水分褐煤新炉膛,其整体体积比同类型锅炉大50%。机组采用新型的褐煤燃烧器不等间距布置进行差异化热负荷技术处理,能够增加煤粉停留时间,提高燃尽度,同时防止超温;多维贴壁风设计能够抑制煤粉颗粒向侧墙移动,以此有效控制炉内涡流,增加侧墙补充氧量及锅炉超温控制;燃尽风左右摆动技术能提高煤粉燃尽,降低一氧化碳生成量。这样的技术矩阵,开创了褐煤高效清洁利

用的新路径,让我国百万千瓦褐煤发电机组建设迈出了遥遥领先的一步。

热一次风蒸汽加热系统

该项目采用独特的耦合式干燥出力系统——热一次风蒸汽加热系统。由于褐煤全水分高,制粉系统的干燥出力往往是中速磨煤机在褐煤锅炉上应用的制约因素。为解决此问题,该项目创新采用锅炉低温再热器出口蒸汽作为一次风再加热系统热源。通过针对性设计锅炉高、低温再热器以及设置合适的调节手段,大幅提高中速磨制粉系统的干燥能力,满足工程磨制高水分、低热值褐煤的热量需求。

极致锅炉深度耦合技术

热效率是电厂工程建设需要考虑的关键因素之一。工程采用的极致机炉深度耦合技术能极大提高热效率,在不降低锅炉效率的前提下,更高效地实现了烟气余热的梯级利用,节煤效果优于其他烟气余热利用方案,可降低发电标煤耗 4.80 克/千瓦时左右,耗煤量、温室气体排放和烟气污染物排放均可降低约 2%。

烟气提水电水联产技术

针对褐煤热值低、含水量高的实际,项目创新应用烟气提水电水 联产技术,实现水资源循环利用。从锅炉燃烧后的烟气中,一年可提 取水量约210万方,相当于北京颐和园昆明湖的储水量,可供应当地 1.2万居民年用水量,实现"全厂零补水"与草原生态零冲突。该项 技术不仅减少电厂运行对当地水资源的影响,实现高效绿色发电,还 能利用多余水量维护厂区绿化,实现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协同共进。

(来源:中国能建建筑集团)

【皖能集团:培育党建品牌矩阵 赋能高质量发展】

结束了紧张的迎峰度夏保供工作后, 皖能合肥公司维护检修部又

顺利完成 5 号机组的新一轮计划性检修。作为能源保供的重要力量,该公司维护检修部不断在实战中擦亮"炉火纯青"党建品牌,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党员职工始终冲在一线、攻坚克难,全力保障机组设备安全稳定运行。近年来,集团公司党委不断加强"党建领航•融合赋能"党建品牌建设,积极培育党建品牌矩阵,各级党组织将品牌管理融入党建工作、用品牌标准开展党建活动、用品牌效应提高党建水平,切实推进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书写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高质量发展的生动篇章。

党委品牌立根铸魂, 锚定融合发展方向

集团公司党委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全国国有企业党建工作会议精神,立足彰显国企政治属性、能源行业特点和党建工作实际,在系统总结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建工作鲜活经验的基础上,提炼形成了独具自身特色的"党建领航·融合赋能"品牌。该党建品牌以"举旗铸魂、三源聚心、四化强基、五力赋能"为核心理念,分别从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党建融合等4个维度8个方面系统阐释了品牌理念体系,将党建工作嵌入生产经营、改革发展、管理创新环节,实现党建与业务互促共进,为皖能高质量发展注入"红色动能"。

矩阵建设系统发力,构建品牌生长生态

集团公司党委以"党建领航·融合赋能"品牌为牵引,统领和推进系统内党建品牌建设,分级分类开展党建品牌培育选树工作。配套印发《关于实施"党建领航·融合赋能"品牌矩阵计划的通知》,经过5年实践,在党建品牌设计、品牌评价上形成"四点路径、五度标准"工作方法和"年度有评比、季度有通报、日常有推广"工作机制,培育了"集团公司总品牌、二级单位子品牌、基层支部微品牌"的三

级品牌矩阵。截至目前,集团系统共有党建品牌77个,其中,入选省国资委"领航"计划11个、集团公司示范库6个、培育库60个。

基层品牌生根发芽, 激活一线奋进力量

集团公司各级党组织传承"党建领航•融合赋能"品牌内涵,聚焦主责主业、社会责任,涌现出了一大批特色品牌。如,省天然气工程公司党支部以"工匠讲堂"提升实操技能,"家属互助朋友圈"解决思想顾虑,助力管道卫士逆行出征,形成"逆行先锋•安全卫士"品牌;皖能环保公司党委积极探索党建引领乡村文化振兴"互融共进"新思路,打造"光影家风•古稀良言"品牌;皖能运检公司党委为解决业务分散、团队流动、海外项目复杂等问题,实践出"聚合赋能提质增效"品牌;新能公司党委聚焦落实超常规发展新能源"先锋队、探路者、承重墙"定位,形成"红色领航•绿色发展"党建品牌;皖能资本公司党支部立足专业化投资平台,围绕"能源+资本"的行业属性、服务"能源、双碳"的企业使命,提炼"资本碳路逐绿向新"党建品牌……

品牌含金量赋能发展高质量,交出亮眼答卷

打造党建品牌,不是为了好听好看,而是有用好用,把党建品牌含金量转化成发展的高质量,用数字和案例去证明,用荣誉和状态去注脚。集团公司党建综合考核连续多年获得"好"等次,各级领导班子队伍建设持续加强,和衷共济、团结奋斗的良好局面不断巩固。中央电视台、人民日报等16家央媒和安徽新闻联播、安徽日报等省级重要媒体先后报道集团公司学习教育、干部人才工作的经验和高质量发展取得的新成效。截至2024年底,较"十四五"期初,集团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超60%;资产和利润总额实现翻番。今年以来,集团公司总体呈现出经营业绩优、发展势头好的态势,截至9月底,集团公司利

润同比增长23.1%,累计投资增幅高达51.9%,资产总额、投资等再创新高。

党建做实了就是生产力,做强了就是竞争力,做细了就是凝聚力 --皖能党建品牌矩阵,正以澎湃的"红色动能"为高质量发展注入强 劲动力!(来源:皖能集团)

【国内首套全栈安全可信智能分散控制系统 ICS 在华电芜湖公司成功 投运】

近日,由中国华电主导研制的国内首套全栈安全可信智能分散控制系统("华电睿蓝"ICS)于华电芜湖公司1号机组(660MW超超临界)成功投运,标志着我国火电数智化控制系统取得突破性进展。该系统由芜湖公司与国电南自携手攻关,双方紧密协作,克服关键技术挑战,最终高质量地完成了系统的建设与部署任务。

"华电睿蓝"ICS引入全栈可信防护技术,融合AI 算法和先进控制策略,形成基于控制系统内生安全可信环境的智能算力中枢,支撑负荷多变工况下的灵活高效智能控制技术、复杂煤种掺烧工况下的宽负荷自适应巡航技术,并集成基于大模型的生产智能助手等数智化应用。

系统于2025年5月27日完成平台部署,9月20日前完成优化调试。优化后成效显著:构建了ICS从引导程序、操作系统至应用层的一整条可信信任链;实现了灵活高效智能控制,机组变负荷速率、环保指标等关键参数充分响应新一代煤电要求;实现了高度自动化,机组启动时间缩短15%,日均操作量下降80%;通过生产智能助手协助运行人员有效决策,决策效率提高20%。

芜湖公司和国电南自将继续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围绕"数智 华电"战略布局,为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全面提升 电厂数智化水平贡献核心力量。(来源:安徽华电芜湖发电有限公司) 『协会资讯』

【关于安徽省电力协会 2025 年第八批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合格人员公示】

安徽省电力协会 2025 年第八批电工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已结束,现将合格人员名单予以公示(见附件)。

公示时间: 自 2025 年 10 月 29 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4 日止。

公示期间,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可通过电话形式向安徽省电力协会反映,过期不予受理。

评价机构:安徽省电力协会

监督电话: 0551-65300198

名单详见协会官网 https://www.ahpea.cn/"协会公告"栏。

【安徽省电力协会 2025 年 11 月份培训及考试计划表】

安徽省电力协会 2025 年 11 月份培训及考试计划表

| 序号 | 培训项目名称 | 培训及考试时间 | 培训及考试地点 | 联系方式 | 报名方式 |
|----|---------------|----------------|---------|--|--|
| 1 | 无人机驾驶员培训 | 11 月全月 | 合肥市 | 王敏丽: 0551-65306751 | |
| 2 | 第九期工信人才储能工程师 | 11 月中下旬 | 合肥市 | 王敏丽: 0551-65306751 | 根据通知文件报名,详见 协会网站、公众号 https://www.ahpea.cn/ |
| 3 | 消防设施操作员培训 | 11 月全月 | 合肥市 | 王旭升: 0551-65302257 | |
| 4 | 继电保护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 11月8-9日、20-21日 | 合肥市 | 王旭升: 0551-65302257 梁修华: 0551-65306752 | |
| 5 | 电工技师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 11月28日 | 合肥市 | 王旭升: 0551-65302257 梁修华: 0551-65306752 | |
| 6 | 特种作业人员考试 | 11 月下旬 | 合肥市 | 1 | 关注公众号 |

备注:请参加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各电力企业单位,请先提交认定报名资料,报名网址: https://www.ahpea.cn/。

【安徽电业职业培训学校 2025 年 11 月份培训计划表】

安徽电业职业培训学校 2025 年 11 月份培训计划表

| 序号 | 培训项目名称 | 培训起止时间 | 培训地点 | 联系人 | 备注 |
|----|--------------|----------------------|------|--------------------|----------|
| 1 | 高压电工(初训) | 11月10-14日、 17-21日 | 合肥市 | 秦 婷: 0551-65306767 | 本期培训班名额有 |
| 2 | 电气试验 (初训) | 11月11-18日 | | 王书洋: 0551-65306769 | 限,报满即止! |
| 3 | 特种作业(复审) | 11月3-14日 | | 刘茹雪: 0551-65307667 | |
| 4 | 电工专业技能提升培训 | 11 月下旬 | | 王旭升: 0551-65302257 | |
| 5 | 二建建筑工程继续教育面授 | 11月28-30日 | | 秦 婷: 0551-65306767 | 关注公众号 |

^{1.}**特种作业操作证、职业技能培训、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培训报名网址:www.ahdypx.com ,根据报名须知要求提交资料。

报名网址: http://117.68.7.59:8001/kspxqy/szjs/ahkspx/portal/index#/trainmanufactureroffline,选"安徽电业职业培训学校。

3. 前期已经提交过培训资料的,请及时完成线上理论学习。带班老师会统一汇总数据,安排人员开班。

主题词: 电力 快讯 周报

发:协会会员单位

安徽省电力协会秘书处

2025年10月31日

^{2.}二级建造师继续教育培训,